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为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京东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京东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建投证券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京东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中信建投证券持续督导义务履行完毕。中信建投证券对京东方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司 2014 年 3 月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取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615 号）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3 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完成人民币普通股 2,176,809.52 万股的发行，发行价格为 2.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571,300.0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认购 3,118,000.00 万元，债权认购 600,000.00 万元，股权认购 853,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2,829.49 万元（包含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40,099.56 万元）后，最终募集资金净额应为 4,488,470.51 万元，其中实际募集货币资金净额为 3,035,170.51 万元。

截至 2014 年 3 月 26 日，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40053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按预定用途分别投入到公司子公司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鑫晟”)第 8.5 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项目(以下简称“合肥 8.5G 项目”)699,500.00 万元，触摸屏生产线项目 250,000.00 万元；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源盛光电”)第 5.5 代 AM-OLED 有机发光显示器件项目(以下简称“鄂尔多斯 5.5G 项目”)400,000.00 万元；重庆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京东方”)第 8.5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及系统项目(以下简称“重庆 8.5G 项目”)1,520,000.00 万元，其中 350,000.00 万元经京东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京东方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变更其使用用途，用于重庆京东方第 8.5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 30K 扩产项目(以下简称“重庆 8.5G 30K 扩产项目”，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四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65,170.51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73,925.29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44,456.94 万元(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 35,052.73 万元，不需支付的发行费用 8,904.21 万元及募集资金节余 500.00 万元)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二) 公司 2016 年 3 月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式取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6 年公司债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69 号)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3 月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100 亿元，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票面利率 3.15%，期限 5 年，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0.00 万元(含承销费 5,000.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23 日，2016 年公司债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60048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公司债募集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 5,000.00 万元，并按预定用途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95,00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2.73 万

元(均为募集资金衍生利息)。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款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 (一) 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 1、母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京东方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收到现金为 3,075,270.07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40,099.56 万元),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存入京东方开设的四个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向合肥 8.5G 项目实施子公司合肥鑫晟投入 699,500.00 万元,向触摸屏生产线项目实施子公司合肥鑫晟投入 250,000.00 万元,向鄂尔多斯 5.5G 项目实施子公司源盛光电投入 400,000.00 万元,向重庆 8.5G 项目实施子公司重庆京东方投入 1,520,000.00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65,170.51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31,195.36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44,456.94 万元(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 35,052.73 万元,不需支付的发行费用 8,904.21 万元及募集资金节余 500.00 万元)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京东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11001560001881190000	-	-
		14,765.17	注(1)存款利息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11014589950009	9,404.21	
		10,778.83	存款利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0200316819100074408	已注销账户	注(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支行	0134014130000047	-	
		9,508.74	存款利息
<b>合计</b>		<b>44,456.94</b>	

注(1): 考虑到资金成本, 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余额中 14,764.08 万元转为七天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 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存款银行	账号	存款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11001560002659070000	794.00	七天通知存款
	11001560002473610000	13,970.08	三个月定期存款
<b>合计</b>		<b>14,764.08</b>	

注(2): 京东方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200,000.00万元, 已全部投入鄂尔多斯5.5G项目, 该账户已于2014年6月27日注销。

## 2、合肥8.5G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向合肥 8.5G 项目实施主体合肥鑫晟拨付募集资金 699,500.00 万元, 合肥鑫晟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34101560026152990000	-	注(3)
<b>合计</b>			-

注(3): 项目公司合肥鑫晟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并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中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 3、触摸屏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京东方已向合肥触摸屏生产线项目实施主体合肥鑫晟拨付募集资金 250,000.00 万元, 合肥鑫晟募集资金余额为 0.27 万元。截至

2016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奥支行	11014609485007	-	注（4）
		0.27	存款利息
合计		<b>0.27</b>	

注（4）：合肥鑫晟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奥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16年12月31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奥支行中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 4、鄂尔多斯5.5G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向鄂尔多斯5.5G项目实施子公司源盛光电拨付400,00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源盛光电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11001560001935550000	-	注（5）
		0.02	存款利息
合计		<b>0.02</b>	

注（5）：源盛光电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16年12月31日，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中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 5、重庆8.5G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向重庆8.5G及30k扩产项目实施子公司重庆京东方拨付1,520,00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剩余募集资金43,820.27万元（包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25,864.99万元）已于2016年12月21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重庆京东方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1560048882210000	17,955.27	注（6）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备注
司重庆市分行		25,864.99	存款利息
合计		<b>43,820.27</b>	注(7)

注(6)：重庆京东方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7)：考虑到资金成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余额中43,810.27万元转为七天通知存款和协定利率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存款银行	存单账号	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50001560050658190000	1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50001560050810840000	2,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50001560050854610000	10,200.00	七天通知存款
	50001560050910630000	3,100.00	七天通知存款
	50001560050980980000	18,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50001560048994560000	510.27	协定利率存款
合计		<b>43,810.27</b>	

## (二) 2016年公司债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收到现金1,000,000.00万元(含承销费用5,000.00万元)，于2016年3月23日存入公司开设的三个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发行费5,000.00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995,000.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2.73万元(均为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奥支行	11015101730001	4,500,000,000.00	-	
			0.55	存款利息
中信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8110701014700404066	3,000,000,000.00	-	
			0.09	存款利息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0109000229 10106	2,500,000,000.00	-	
			2.09	存款利息
<b>合计</b>		<b>10,000,000,000.00</b>	<b>2.73</b>	

### 三、201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京东方累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4,488,4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488,4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9,5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8,4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8,4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累计实现 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1、合肥 8.5G 项目	是	700,000	699,500	78,072	699,500	100%	2014 年 10 月	2,638,514	是	否
2、触摸屏生产线项目	否	250,000	250,000	-	250,000	100%	2017 年	-	-	否
3、鄂尔多斯 5.5G 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117,130	400,000	100%	2016 年 7 月 1 期转固	227,869	-	否
							2017 年上半年 2 期转固	-		
4、重庆 8.5G 项目	是	1,520,000	1,144,608	226,884	1,144,608	100%	2015 年 12 月	1,302,382	是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是	165,171	233,645	68,474	233,645	100%	-	-	-	否
6、京东方显示股权认购项目	否	853,300	853,300	-	853,300	100%	-	-	-	-
7、合肥建翔债权认购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	600,000	100%	-	-	-	-
8、重庆 8.5G 30k 扩产项目	是	-	307,418	189,033	307,418	100%	2016 年 4 月	注(8)	是	否
合计	-	4,488,471	4,488,471	679,593	4,488,471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由于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及项目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处罚，节约了项目资					



	金，并且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2014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同意将截至2016年12月19日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138,075.4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60,697.16万元，项目建设节约资金68,474.12万元，不需支付发行费用8,904.2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将2014年非公开发行结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8)：累计实现的营业收入中，重庆8.5G及30k扩产项目合并计算

## 2016年公司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9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5,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5,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变更部分)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实现营业 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995,000	995,000	995,000	995,000	100%	-	-	-	-
合计	-	995,000	995,000	995,000	995,000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一) 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合肥8.5G项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拨付合肥 8.5G 项目公司合肥鑫晟募集资金共 699,500.00 万元。合肥 8.5G 项目从募集资金中实际支出金额为 699,5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肥 8.5G 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该项目由公司子公司合肥鑫晟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 285 亿元，设计产能为玻璃基板投片量 9 万片/月。项目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6 日成立，于 2011 年 4 月开始建设，2012 年 9 月主体厂房封顶，2013 年 12 月 28 日点亮，并于 2014 年 7 月、8 月和 10 月分别完成三个阶段的转固并实现量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肥 8.5G 项目已累计生产产品 108,798,085 片，耗用玻璃基板 3,170,000 片，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38,513.96 万元。

### **2、触摸屏生产线项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拨付触摸屏生产线项目公司合肥鑫晟募集资金共250,000.00万元。触摸屏生产线项目从募集资金中实际支出金额为250,00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触摸屏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剩余募集资金衍生利息0.27万元，已于2016年12月21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由公司子公司合肥鑫晟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53.97亿元，设计产能为玻璃基板投片量6万片/月。项目公司于2009年8月26日成立，2013年7月开始建设，2013年12月主体厂房封顶，2014年8月开始试生产，预计于2017年完成产线转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触摸屏生产线项目累计生产产品14,923,365片，耗用玻璃基板220,000片，暂未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 **3、鄂尔多斯5.5G项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拨付鄂尔多斯 5.5G 项目公司源盛光电募集资金共 400,000.00 万元，鄂尔多斯 5.5G 项目从募集资金中实际支出金额为

400,0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鄂尔多斯 5.5G 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剩余募集资金衍生利息 0.02 万元，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由公司子公司源盛光电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 220 亿元，设计产能为玻璃基板投片量 5.4 万片/月。项目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成立，2011 年 8 月 31 日项目开工，2012 年 11 月主体厂房封顶，2014 年底项目 1 期及 1.5 期主体工程已经竣工，于 2016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 期于 2015 年 8 月开始投建，预计于 2017 年上半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鄂尔多斯 5.5G 项目累计生产产品 57,901,212 片，耗用玻璃基板 458,670 片，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7,869.37 万元。

#### **4、重庆8.5G项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拨付重庆京东方募集资金共 1,520,000.00 万元，含 9 万片/月玻璃基板投片量的基于氧化物技术的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建设和 3 万片/月玻璃基板投片量的触摸屏生产线项目建设。但自 2013 年开始，触摸屏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基于市场价格走势的不确定性带来的盈利高风险考虑，公司拟决定将尚未开工建设的重庆触摸屏项目调整募集资金用途。根据 2015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5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投资建设重庆 8.5 代线 30K 扩产项目的议案》，将原计划用于触摸屏项目的募集资金调整用于重庆 8.5G 30K 扩产项目，金额为 350,000.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重庆 8.5G 项目从募集资金中实际支出金额为 1,144,608.43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25,391.57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补充流动资金 25,018.85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72.72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重庆 8.5G 项目设计产能为玻璃基板投片量 9 万片/月，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成立，2013 年 10 月 28 日项目开工，并于 2015 年 7 月、8 月和 12 月分别完成前 3 个阶段的转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已拨付重庆 8.5G 30K 扩产项目募集资金共 350,000.00 万元，已从募集资金中实际支出 307,417.45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42,582.55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7,582.55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衍生利息）。该项目已于 2016 年上半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 8.5G 及 30K 扩产项目累计生产产品 47,217,899 片，耗用玻璃基板 1,967,780 片，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02,381.54 万元。

## 5、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预定用途，公司将 2014 年募集资金中 165,170.51 万元用作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各项支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没有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 6、京东方显示股权认购项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国管中心”)以其所持公司子公司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显示”)48.92%的股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部分作价为 853,300.00 万元。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 7、合肥建翔债权认购项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肥建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建翔”)以其所持有对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债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部分作价为 600,000.00 万元。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 (二)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将 2016 年公司债募集资金中 5,000.00 万元用于支付承销商发行费用，995,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各项支出。

####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016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京东方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以及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 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重庆8.5 代线30K扩产项目

由于触摸屏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产品利润空间不断被压缩，结合对未来市场形势分析及项目实际情况，根据 2015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5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投资建设重庆 8.5 代线 30K 扩产项目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用途做出如下调整：

基于市场价格走势的不确定性带来的盈利高风险考虑，公司拟决定将尚未开工建设的重庆触摸屏项目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将原重庆京东方第 8.5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及系统项目部分募集资金调整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

新项目为重庆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第 8.5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 30K 扩产项目，计划新建阵列玻璃基板 3 万片/月生产线一条，彩膜玻璃基板 3 万片/月生产线一条，主要产品拟定为电视、笔记本、平板电脑等液晶显示模组。项目总投资 350,000.00 万元。

项目建成后，项目公司产量规模、整体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有利于提高公司液晶显示屏产品的综合竞争实力，有利于提升公司抵御市场波动风险能力。同时为重庆地区提供具有价格竞争力面板产品，满足终端企业本土化配套需求，促进重庆市电子信息产业迅速发展。

## **(二) 2014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节余 138,075.4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 60,697.16 万元，项目建设节约资金 68,474.12 万元，无需支付的发行费用 8,904.21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庆 8.5G 30K 扩产项目	重庆 8.5G 项目	307,418	189,033	307,418	100%	2016 年 4 月	注(9)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合肥 8.5G 项目 重庆 8.5G 项目 重庆 8.5G 30K 扩产项目	233,645	68,474	233,645	100%	-	-	-	否
合肥 8.5G 项目	合肥 8.5G 项目	699,500	78,072	699,500	100%	2014 年 10 月	2,638,514	是	否
重庆 8.5G 项目	重庆 8.5G 项目	1,144,608	226,884	1,144,608	100%	2015 年 12 月	1,302,382	是	否
<b>合计</b>		<b>2,385,171</b>	<b>562,463</b>	<b>2,385,171</b>	<b>100%</b>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重庆 8.5G 项目：由于触摸屏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产品利润空间不断被压缩，结合对未来市场形势分析及项目实际情况，根据 2015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5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投资建设重庆 8.5 代线 30K 扩产项目的议案》，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做出调整。调整事项已在 2015 年 4 月 20 日《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投资建设重庆 8.5 代线 30K 扩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2）中予以披露。</p> <p>2、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节余 138,075.4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 60,697.16 万元，项目建设节约资金 68,474.12 万元，无需支付发行费用 8,904.21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已经在 2016 年 12 月 22 日《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中予以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9)：累计实现的营业收入中，重庆 8.5G 及 30k 扩产项目合并计算。

## 八、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毕马威华振对京东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1700524 号”《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 九、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募集资金到位后，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京东方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并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审阅了京东方董事会出具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毕马威华振出具的《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京东方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等法律、法规禁止的情形。京东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出具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毕马威华振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状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朱明强

\_\_\_\_\_

赵 军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